

证券代码：002255

证券简称：海陆重工

公告编号：2015-058

##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陆重工	股票代码	0022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郭一	陈敏	
电话	0512-58913056	0512-58913056	
传真	0512-58683105	0512-58683105	
电子信箱	stock@hailu-boiler.cn	stock@hailu-boiler.cn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0,051,095.59	661,277,699.75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035,110.01	46,417,569.75	1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363,085.81	39,156,333.06	2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15,763.37	-4,615,124.48	873.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0	0.180	-4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10	0.180	-4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3.05%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40,780,283.99	3,235,304,961.81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9,092,410.20	1,548,336,598.25	2.63%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23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元生	境内自然人	24.85%	128,303,800	96,227,848		
张家港海高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15,030,000			
张家港海瞻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7,140,000			
陈吉强	境内自然人	1.35%	6,950,880	5,213,160		
朱建忠	境内自然人	1.04%	5,395,494	4,046,620		
闵平强	境内自然人	0.68%	3,500,088	2,185,044		
宋巨能	境内自然人	0.68%	3,490,000			
姚志明	境内自然人	0.55%	2,840,112			
潘瑞林	境内自然人	0.49%	2,519,800			
潘建华	境内自然人	0.48%	2,504,496	2,479,1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生产经营，共实现营业总收入66,005.1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0.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03.5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10%。

本报告期内，公司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钱仁清、周菊英、邵巍、王燕飞、张晓冬、朱益明、袁建龙、陆守祥、宋颖萍、马建江、陈健、孙建国、郭云峰、陈建平、郭德金、孙联华、蔡国彬、吴惠芬、张学琴（以上19名自然人为“交易对方”）合法持有的张家港市格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锐环境”）合计100%股权。其中，公司向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格锐环境80%的股权，以支付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格锐环境20%的股权。同时，公司向徐冉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交易税费等交易费用，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格锐环境100%股权。截止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向赵建新转让了持有的江阴海陆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6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江阴海陆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股权转让后，有利于实现双方资源整合，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凸显公司布局于高端产品的定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向赵建新转让持有的江阴海陆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60%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之后，江阴海陆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内。

#####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徐元生

2015年8月27日